

临沂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临沂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部门预算调整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市级部门预算调整管理暂行办法〉和〈市级预算支出标准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临财预〔2019〕34 号）的有关规定，临沂市工信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调整项目共 10 项，具体如下：

一、增加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10 万元，因 2020 年招商引资工作财政奖励 10 万元；

二、增加企业家奖励资金 1158.31 万元，用于支付企业家奖牌制作费和委托第三方组织企业家培训费用；

三、增加 2021 年无线电管理经费 50 万元，省级资金，用于支付无线电日常维护费用；

四、增加市直信息化建设专项资金 19.9 万元，用于支付亩产效益平台建设尾款；

五、增加干部教育培训经费 24.72 万元，用于支付亩产效益平台建设尾款；

六、增加“十四五”工业发展规划编制追加经费 41.7 万元，用于支付十四五工业规划尾款；

七、增加基本支出 245.1 万元，财政下达资金用于发放 2020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

八、增加基本支出 65.24 万，本年度新进人员追加增人增资

经费,用于相关人员支出;

九、减少基本支出 3.05 万,因部分基本支出年底结余,由财政统筹收回;

十、减少项目经费 52.35 万元,因部分项目经费年底结余,由财政统筹收回。